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董事长唐福生先生因公无法参会，委托董事付兴海先生代为参会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审议洪湖市天创环保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各股东方对子公司洪湖市天创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同比例减资。公司原出资 5340 万元，占比 89%，减资后公司认缴出资 2670 万元，占比仍为 89%。公司将回收资金 2670 万元。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终止“赤壁市陆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特许经营 TOT 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并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克拉玛依市南郊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8 月调整至 2026 年 6 月。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2)。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5-033）。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4. 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4名调整为13名，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调整为242,665份。本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0）。

5.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6.354元/股，本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1）。

6.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该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在境内外公布。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